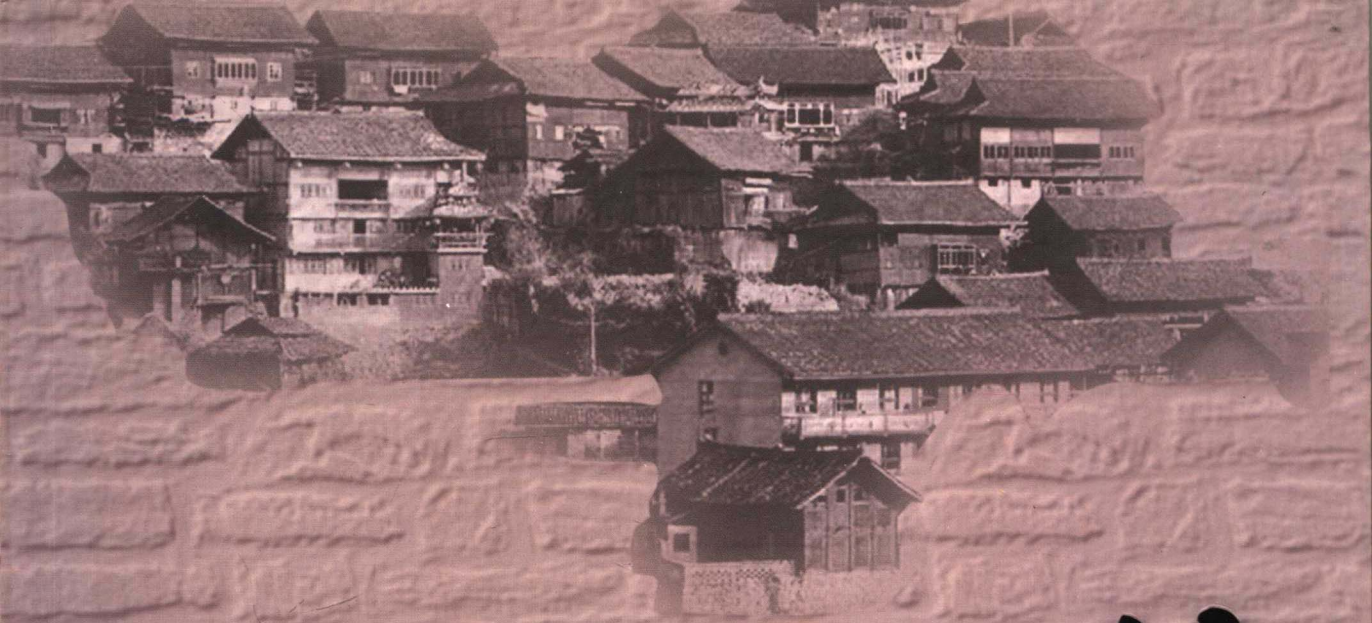




往事 暖城

◎安昌河 著



新华出版社



往事 暖城

●安昌河 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爱城往事 / 安昌河著.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8.1

ISBN 978-7-5011-8216-9

I. 爱… II. 安…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0045 号

爱城往事

策 划: 胡 杨

责任编辑: 李国萍

装帧设计: 李彦生

出版发行: 新华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xinhupub.com>

地 址: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

邮 编: 10004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3.5

字 数: 52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11-8216-9

定 价: 38.00 元

本社购书热线: (010) 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电话: (010) 63072012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 (010) 69559371

【导 读】

爱城，土镇，秦村，纯朴的村民，离奇的故事，
在这个环境中无声地演绎着……

鼠人

【1-156】

祖先英雄辈出，然而他却生活在家族的耻辱与没落中。性格的懦弱和不断的忧伤悲戚，让他开始对生命的真实产生怀疑，直到丧失了生活的希望，他选择了追随死亡。生命绽放奇迹，当他再次获得，却不得不抛弃本性，就像虚幻的影子游走在现实。屠城的灾难降临，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了他的身上，在这个生死场上，他获得了尊崇。就在生活以掌声和鲜花的方式向他展示美丽的时候，他却不得不再次选择死亡……

取名叫做忧伤

【157-199】

忧伤是一种心情，是一种伫立生活背后的态度，是一种被挤压和沉淀的无可奈何，是故事与真情远去的背影……

爱城魔方

【200-218】

生活的方式可以选择多种，但是尊严却只是一种。当杀手与杀手相逢，命运之门狭窄得连希望也通不过。灭亡似乎是一切戏剧结尾的高明理由。

秘密的坟

【219-239】

坟墓多半是隐藏秘密之处，一旦盖棺，不再另论。但是现在却有人要开掘坟墓，因为他找到了两把钥匙，一把是贪婪，一把是蒙昧……

菜刀，菜刀

【240-264】

一把锋利的菜刀，串联起现实与往昔两起命案，前者光天化日，后者隐秘曲折。作家对秦三老汉复杂心理的刻画，无论是要回作为现实命案证据的菜刀时的执拗，还是多年来与恋人暗地相处时的情愫，抑或寻找蒲草墓地时的怅然，都有可堪回味之处。而暮年回忆的视角，更能令人读出时间的无情。

难逃劫数

【265-293】

打工者春雷把父亲接到爱城享福，结果让父亲命丧爱城，最后连父亲的骨灰都在爱城弄没了。爱城无爱，爱城注定没有乡村里的阳光和天空。

我的一九七九

【294-318】

这是一组在中国历史上意味深长的字码。一个普通农村家庭在这一年发生了很多事，困难，艰辛，变革……但是这个普通家庭却和中国所有家庭一样，在这一年，他们看到了真正的希望，并由此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新的生活。

租妻七十二小时

【319-328】

被誉为网络文学经典之作，受它影响而衍生的同题作品，现在已经比比皆是。一个离过婚的男人租了一个陌生的女人回家过年，在短短的七十二小时里，他们的关系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传统的伦理道德观念在这里已经显得没有力量。

祖父走失在正午

【329-337】

一个老人的失踪，引起孙子们的猜测，也引出了多年前奇异的往事。至今依然泛着诡异而神秘的色彩。祖父到底去了哪里？猜测的结果是引申出更多的可能。像门前的路径，纵横交错、密密实实，如同迷宫。

正午的砒霜

【338-352】

吃砒霜的曾祖父临终前讲述的故事不但惊心动魄，而且多少也有失伦理禁忌。经片断回忆串接起来的乱伦故事，究竟是否是本家族的历史，故事里的主要人物“鸭蛋六”究竟是不是眼下这个气息奄奄的曾祖父，砒霜给了答案。

遥远的河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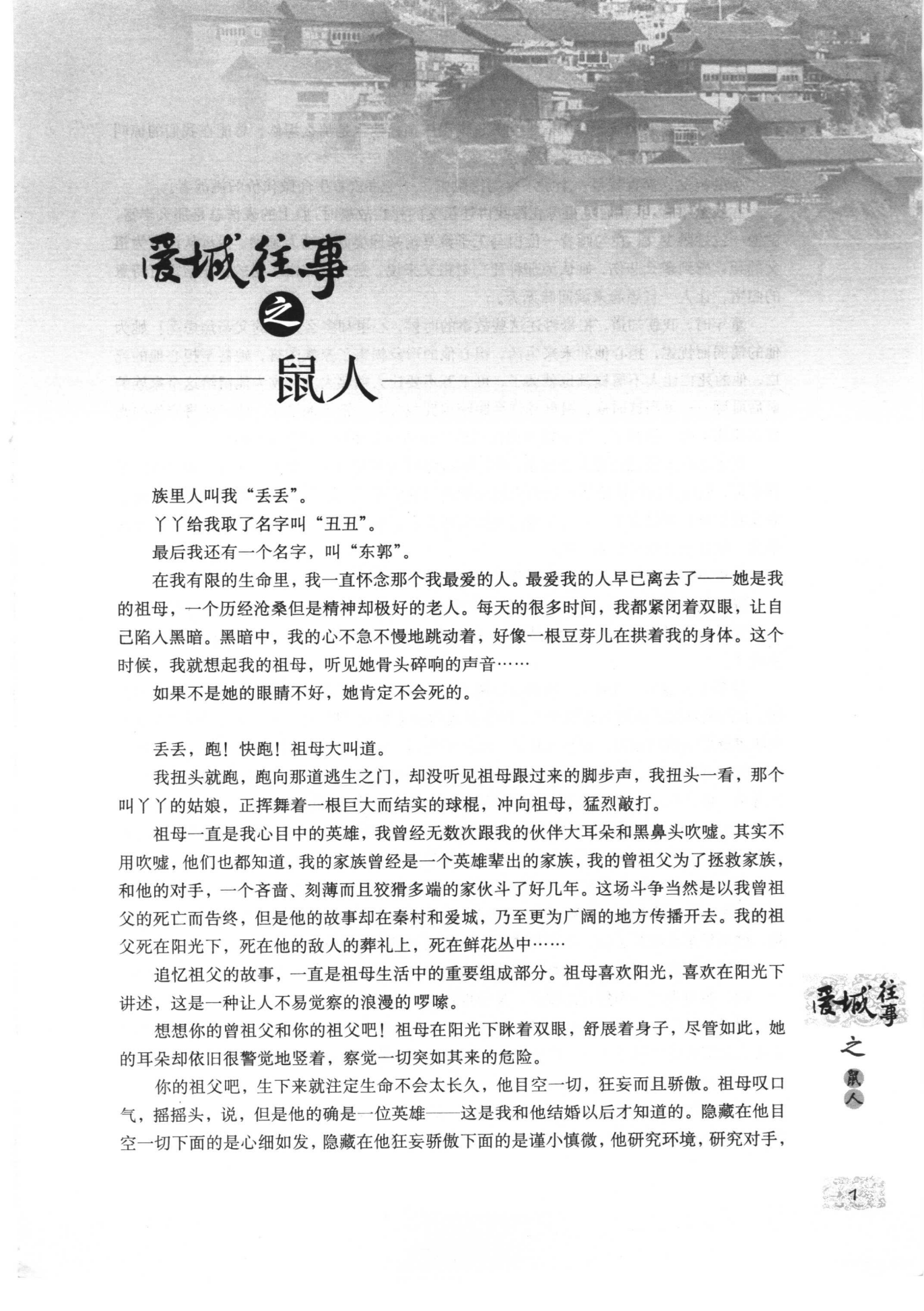
【353-361】

河南之远，疼痛之近。在难以忍受的家庭暴力下，在残酷的乡村饥饿里，河南是幼小逃亡者的圣地，那里有白面馍馍和不受惊扰的温柔乡。

脸盘子

【362-371】

脸盘子其实就是面孔。漂亮的面孔是盛开的鲜花，是抵达理想之地的通行证。谁不想拥有一个漂亮的面孔呢？除非这张漂亮的面孔是丑恶的印记。



爱城往事

之

鼠人

族里人叫我“丢丢”。

丫丫给我取了名字叫“丑丑”。

最后我还有一个名字，叫“东郭”。

在我有限的生命里，我一直怀念那个我最爱的人。最爱我的人早已离去了——她是我的祖母，一个历经沧桑但是精神却极好的老人。每天的很多时间，我都紧闭着双眼，让自己陷入黑暗。黑暗中，我的心不急不慢地跳动着，好像一根豆芽儿在拱着我的身体。这个时候，我就想起我的祖母，听见她骨头碎响的声音……

如果不是她的眼睛不好，她肯定不会死的。

丢丢，跑！快跑！祖母大叫道。

我扭头就跑，跑向那道逃生之门，却没听见祖母跟过来的脚步声，我扭头一看，那个叫丫丫的姑娘，正挥舞着一根巨大而结实的球棍，冲向祖母，猛烈敲打。

祖母一直是我心目中的英雄，我曾经无数次跟我的伙伴大耳朵和黑鼻头吹嘘。其实不用吹嘘，他们也都知道，我的家族曾经是一个英雄辈出的家族，我的曾祖父为了拯救家族，和他的对手，一个吝啬、刻薄而且狡猾多端的家伙斗了好几年。这场斗争当然是以我曾祖父的死亡而告终，但是他的故事却在秦村和爱城，乃至更为广阔的地方传播开去。我的祖父死在阳光下，死在他的敌人的葬礼上，死在鲜花丛中……

追忆祖父的故事，一直是祖母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祖母喜欢阳光，喜欢在阳光下讲述，这是一种让人不易觉察的浪漫的啰嗦。

想想你的曾祖父和你的祖父吧！祖母在阳光下眯着双眼，舒展着身子，尽管如此，她的耳朵却依旧很警觉地竖着，察觉一切突如其来的危险。

你的祖父吧，生下来就注定生命不会太长久，他目空一切，狂妄而且骄傲。祖母叹口气，摇摇头，说，但是他的确是一位英雄——这是我和他结婚以后才知道的。隐藏在他目空一切下面的是心细如发，隐藏在他狂妄骄傲下面的是谨小慎微，他研究环境，研究对手，

爱城往事

之
鼠人



研究一切可能到来的危险，因此，就算是泰山压顶，他也是那么坦然，总能在我们的惊叫和恐惧中，轻而易举地将危险化解。

你的祖父，简直就是一个了不得的探险王，一个喜欢拿生命做代价的挑战者。

在我童年时，我就看见祖母在跟我讲述祖父的死亡故事时，脸上的表情总是那么丰富，就像一位妙龄少女，在勾画着一位白马王子策马前来迎娶她的动人画卷。祖母从没有为祖父的死亡感到多么悲伤，她认为那种死亡对祖父来说，是一种非常不错的、非常富有诗意的归宿，让人一旦想起来就回味无穷。

童年时，我就知道，祖母讲述这些故事的时候，心里却多么为我的父亲焦虑啊！她为他的懦弱而忧虑，担心他的未来生活，担心他的形象损害了家族荣誉，她甚至担心他的死亡，他的死亡让人不屑提及也就罢了，可千万不要让人贻笑大方，成为他留给这个家族的最后耻辱——每当这时候，祖母或许会暗暗诅咒我父亲，希望他早死，他已经将家族的光辉旗帜濡染得一团糟了，谁还猜得透他以后又会遗留下多少祸患或耻辱呢？

我不想提起我已经死去的父亲，他的懦弱和啰嗦跟他接近于疯狂的酗酒一样杰出。尽管年迈，但是我的祖母依然不遗余力地维护着家族的光荣，她给我的父亲娶回了美丽得不敢让我父亲正视的妻子，而且让他们生活安然富足。而父亲最大的贡献，也可能是最大的错误，就是他和母亲生养了我。

我更不想提起他，那个绰号叫瘸子的我父亲的兄长……

提起她，我的母亲，我的心就剧烈地疼痛啊，这种疼痛，比起我的祖母，有过之而无不及……我的母亲、我父亲的兄长、还有我的父亲，他们三个，彻底地将家族的荣耀葬送了。

我多么渴望早一点死去，可我就是搁不下你啊！祖母说着，悲切地看着我。我如鲠在喉。我的确不知道该跟祖母说什么，除了从她的身上继承了啰嗦之外，我找不到半点这个英雄家族留给我的东西，我和大耳朵、黑鼻头他们一样，是个令人讨厌的浑球，我比他们更孤僻，好多时候，我连一句话也说不利索。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这个英雄的后裔，会比大耳朵、黑鼻头这些卑猥的家伙还要显得卑猥。每当我讲起我的曾祖父、祖父、或者我的祖母，企图以此来提高身价和底气时，都会被大耳朵和黑鼻头他们粗暴地打断：“你怎么不讲讲你的父亲和母亲呢？不讲讲那个叫瘸子的伯父呢……”

就这样，我的话往往被他们拦腰截断了，然后他们走开了，给我剩余了一地的不屑和鄙夷。我是多么思念黄眉毛啊，无论我说什么，她都是一副专注的神情，深情地看着我，可是，她却早早地离开了我，让秦村成为一个使我不堪回首的伤心地……

是啊，祖母，我知道，祖母。我低声念叨着，却再也找不到可以继续说下去的词语。

唉！祖母发出一声悠长的叹息，爱怜地抚摸着我的头。

祖母，是啊，祖母，真的有那个传说么？我突然扭转话题，我知道，如果我在语言和表情上就那么配合祖母下去，只会让她更加悲伤和痛苦，因为她在我的身上，根本看不见半点重振家族地位的希望。

那不是传说，那是真的。祖母眼里突然一亮，看看我，又黯淡了下去——祖母不相信，那个传说会在我的身上得以实现。

这个传说是一个永恒的传说。与其说是一个传说，还不如说是一个梦想，传说和梦想不是近亲关系，连远亲也不是，传说是拉出来的粪粒，而梦想却是被紧锁在粮仓里面的大米。

如果那个传说是真的，我相信它会在我的身上实现的。我在心里说。

这个时候，太阳透射了进来，屋子里光辉灿烂，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阳光充沛的午后啊。

丫丫躺在床上，半拥着柔软的棉被，白皙而修长的腿露在外面，在阳光下闪耀着熠熠的光辉。丫丫正在熟睡，轻微的鼻息，长长的睫毛，那红润的脸蛋就像一个熟透了的散发着诱人芬芳的水蜜桃。

门悄悄开了，一个男人捧着一大束鲜艳的野花钻了进来，他刚刚从草地踏青归来，鞋上沾满了绿色的草汁。他走到丫丫的床前，将鲜花轻轻放在枕头上，俯下身子看着，然后把嘴巴凑到丫丫那饱满得像是两瓣肥美多汁的橘子一样的嘴唇上，吸吮起来。“你胆子真大啊！”丫丫呢喃一声，薅开棉被，伸出藕段儿般的手臂，将那个男人揽在怀里——这个时候她却突然睁开了眼睛，看见了我们。

“老鼠！”丫丫大叫道。

——我和祖母被惊得跳了起来，“啪”的一声，我从窗台上掉在了地上。

丫丫推开趴在她身上的那个男人，抓起床边的一根球棍冲了过来，追打我的祖母。

我非常利索地钻进了洞里——这是一个很隐秘的小洞，它在墙角落里，是我祖母耗费了很长的时间打出来的，从这个小洞里，我的祖母曾经是那么从容不迫地带回了那么多的好吃的，有蛋糕，有核桃，有鲜枣，有花生豆……有一次她甚至给我带回了一条新鲜无比的尚在挣扎中的金鱼。

——在这个小洞里，在祖母的安慰呵护下，我度过了生命中最痛苦的那段时光，让对黄眉毛的思念和哀伤，慢慢地沉淀在我的心灵深处，不再似过去那么汹涌澎湃，一次次地将我淹没，几欲要我性命。就在我开始恢复了以往的平静的时候，我的祖母却遭遇了厄运。

我趴在洞口，叫着祖母，要她赶快过来，只要她一钻进这个洞里，我们就安全了。祖母听见了我的喊叫，忙不迭地奔跑过来，却一不小心地撞在了桌腿上，这一撞，祖母完全昏了头，她就像一只无头苍蝇似的在原地打着圈。我看见丫丫举起球棍，猛地砸下去，我尖叫一声，闭上眼睛。

——祖母骨头碎响的声音，成了我挥之不去的噩梦。

是的，我是老鼠。我祖先住的地方叫秦村，我现在住的这地方叫爱城。

我知道，真的，我知道你们不相信我说的话，你们人类，是不可能相信这都是真的，你们会嗤之以鼻，给这个故事冠以荒诞不稽、离奇怪异、无聊可笑的大帽，给我栽上中伤诋毁的恶名，说我是谣言家，骗子，是告密者，是小偷，是破坏者……

你们会辱骂我，说我胡编乱造，因为你们总自以为是光明磊落的，是善良真诚的……

你们自然会封杀这个故事的流传，逮捕讲述这个故事的人，对那些听了这个故事的人进行集中教育，灌输所谓光明的思想……

我对你们将要采取的和已经采取的一切手段和措施，都了如指掌。

——但是我依旧要肯定地说，你们做的这一切，都是徒劳的，谁都无法阻挡一个故事





的流传，再严密的屋子，也会有阳光透进来，如同我们经常爱说的一句谚语那样：再严密的指缝，也会漏出米粒来。我说了，任何手段，任何人，包括风，也包括沉默的黑夜和虚伪的黎明，包括监禁和流放……都无法阻止。

故事的开头，得从我的曾祖父开始了。

1 我曾祖父的名字叫大骨头。

说我曾祖父，就不得不说他所在的那个叫秦村的地方。秦村偏僻，但是却很富足，因为这片土地上似乎有出产不完的玉米、黄豆、小麦和水稻——在爱城曾经遇到一位从乡村来的乞讨者，我的慷慨让他很感激，我说，我的祖先也是乡村的。他问是哪里，我告诉了他我曾祖父的名字和秦村。我曾祖父的名字好像并没有引起那位乞讨者的重视，但是那个叫秦村的地方却让他的双眼放光。他说，哦，秦村，那可是一个好地方，有一年庄稼丰收了，东西藏在洞子里没吃完，第二年就生长出了小苗子，到了秋天，竟然果实累累。

但是富足的土地却很难让她的子民都富裕起来，秦村的土地所出产的财富都敛聚到了一个叫秦满仓的人的手里。秦满仓是秦村有历史记载以来最富裕的人，所有秦村人的所有劳动，好像都是为了让他的仓库更加丰盈。后来秦满仓死了，他积累的这一切，又落入了一个被他称之为“狗”的人手里，这个人叫秦麻子。据说秦麻子是秦村有记载以来最狡猾、最刻薄、甚至可以说最有能耐的家伙，关于他的传说，只要还有一个秦村的人，或者还有一只秦村的老鼠，都会流传下去。

——但是最清楚他的，莫过于我们的家族。我的曾祖父，把我们的家就建造在那幢高深的宅子下面，那是一个最隐秘最黑暗的角落，由此很多离奇故事开始了。

——其实这个宅子，并不是秦麻子的，而是他谋取秦村最大的东家秦满仓的。

秦麻子长得很难看，五短三粗，脸上有许多水痘过后留下的斑点。他的东家秦满仓，那个走路吃饭干什么都总是哮喘不止的病恹恹的老男人并不把他叫秦麻子，而是叫“狗”。

秦麻子不是秦村人，他流落到秦村的时候，正是玉米收获的时节，而他当时的身份是乞丐。这一天，秦麻子从早晨讨到后晌，也没有讨要到半点吃的，他饥饿难耐，就把乞丐最重要最重要的品质丢了，他想到了偷。作为乞丐，秦麻子自然知道“饿死不偷”的好处，秦村是秦麻子所遇到的最富足的地方，他要想在这里长住下来，定点乞讨，就绝不能坏了自己的名声，招惹人家厌恶。

但是他却鬼差神使地把手伸向了地里的玉米棒子，他刚把玉米粒儿塞进嘴里，还没嚼巴两下，就被一群人围住了，这些人高举着扁担，在秦麻子周围耸立起了一片林子。秦麻子吓瘫了，他以为自己马上就会被打成肉酱，却不料那个叫秦满仓的东家递给他一根扁担，说，你把地里的玉米给我挑回村子里去，我们就不打你了。为了防止秦麻子逃跑，秦满仓把一根绳子拴到他的脖子上，叫两个小孩跟在秦麻子的后面，如果他想逃跑，就拽一下。挑了一趟，秦麻子就累得要死要活，最可气的是，那些拽着绳子的孩子，总在后面把他当作牲口似的驱赶着。



接着，秦麻子被那些孩子拽到地边，像只死去的老鼠一般瘫软在地上。秦麻子对秦满仓说，我又累又饿，实在动不得了。秦满仓举着扁担说，那怎么办？秦麻子说，你饶过我吧。秦满仓说，这怎么行，说话得算数啊，这样，你躺好，不要动，我们打你吧。秦麻子找不到更好的办法，点点头。随即，扁担就像雨点般落在了秦麻子的身上。

一天过后，秦麻子才醒过来。他以为身上刚刚添上的伤痕，会增加他讨要的资金，赢得大家的同情，但是他偷盗玉米棒子的事情，很快传遍了秦村，谁对他都是一种厌恶的表情。秦麻子实在不想离开这富庶的秦村啊，他固执地一家一家地讨要，但是总有人放出狗来咬他，或者被人吐得满脸唾沫。秦麻子不相信，他在秦村会讨要不到一口吃的！

他爬到了秦满仓门口，讨要到了个玉米面做的金黄的饼子，油炸过的。秦满仓刚讨过门的女东家月秀拿着那个金黄的饼子还没走到秦麻子的跟前，秦麻子就被那喷香刺激得打起了响鼻，而且感到一阵阵昏眩。秦麻子刚把那金黄的油炸饼子塞进嘴里，就被秦满仓一棍子打在后背上，他“扑哧”一下，饼子喷了出来。秦满仓用棍子一拨，那金黄的饼子打着滚儿，滚到了不远处的一张狗嘴里。秦满仓说，喂狗吧，喂狗还能逮住几只老鼠呢。

秦麻子并没有离开秦满仓那高大幽深的宅院，他不时敲敲门，哀求两声，然后围绕着宅院兜一圈，就像一只被关在了门外的狗。秦麻子坚信不疑，女东家月秀会再次送给他一个金黄的油炸玉米饼子的。但是两天过去了，女东家月秀并没有出门来给他金黄的油炸饼子，他敲门的动静越来越轻，哀求的声音越来越小，爬行的动作越来越迟缓。但是秦麻子仍然决定不离开这个宅院，不离开秦村——他嗅了嗅从宅院里飘出来的油炸饼子的香气，心想，就算死，也要死在秦村，死在这个宅院边，死在这醉人的香气里。

这一天上午，阳光照耀在秦麻子身上，暖烘烘的。秦满仓站在门楼上，看着躺在那里的秦麻子，心里充满了烦恼，他想，这家伙要是死在这里了，还真是件麻烦的事情，叫谁去埋葬他呢？叫谁去埋，都会跟他索要两升玉米的报酬，因为人是死在他墙边上的。两升玉米啊！但是总不能让这个乞丐死了臭在这里吧！最后秦满仓想好了，把报酬讲到一升玉米，让人将这个乞丐埋到他的树林里去，埋深一点，在上面栽上几棵树，树有尸体做肥料，生长得肯定快些。正想着，秦满仓看见秦麻子坐了起来，他开始刨墙边上的一个老鼠洞。秦麻子的手指软绵绵的，像蛇似的钻进那个老鼠洞里，然后抓出了一大把粮食来。

这些粮食，其实是我的曾祖父大骨头藏在那里的。除了和我曾祖母保持着亲密关系，大骨头还和另外一只老鼠关系甚是暧昧。大骨头在宅院里对我曾祖母极尽甜言蜜语，却又时刻惦记着墙外的那只让他心仪的老鼠，他总是寻找时机，将宅院里的粮食偷出来，给那只老鼠藏在那里，让她饮食无忧。

老鼠洞里的粮食让秦麻子饱吃了一顿后，居然还有很多剩余。秦满仓走过去，他感到痛心疾首——这些都是他的粮食啊，这些可恶的老鼠，怎么把他的粮食在这里藏了这么多呢？让这个肮脏龌龊的乞丐，撑得直翻白眼也没能吃完呢？

你们家有很多老鼠。秦麻子打着嗝说，我会抓老鼠。

秦麻子说着，将洞口扒拉开，然后趴在地上，将手伸进去，嘴巴里发出吭哧吭哧的声音。过了一阵子，秦麻子的手慢慢缩了出来——他的手上，抓住了一只肥硕的老鼠。

这是只母老鼠，刚刚怀孕不久。秦麻子将那只老鼠活活地撕裂开来，指着它肚子里那

秦城往事

之

●

5



些花生粒儿大小的老鼠胚胎，说，这些老鼠要是长大了，他们会偷吃掉你一半的粮食。

你不要去当乞丐了，跟我进宅子去，算我养着只猫，给我逮老鼠，不，算我养着只狗，给我看着宅子！秦满仓说。

这一幕，我的曾祖父和曾祖母都看见了。我曾祖父痛不欲生的样子让我曾祖母一下子明白了，她怒不可遏，她没想到大骨头会背着她干出这样的事情来，她在愤恨之下，离开了这个宅院。大骨头抹干眼泪后，才如梦初醒，慌忙追赶……

这一天，东家秦满仓叫过来秦麻子，说，狗，咱们家的老鼠是越来越多了，现在不是秋收季节，是准备春播夏种的季节，所有的粮食，都是种子，被老鼠吃了去，就是吃了一年的收成，你得想想办法，收拾一下这些老鼠才是。秦麻子低矮着身子，温顺地答应着。

秦满仓是不准秦麻子姓秦的，他说你怎么配呢？你这么肮脏龌龊，跟一只老鼠差不多，你姓秦，就丢了姓秦的人的脸面。秦麻子说，您随便叫吧，只要肯让我留下，叫什么都成。秦满仓说，你就叫狗吧！但是女东家月秀却并不把秦麻子叫“狗”，而是“嗨”，或者“你”。这让秦满仓很不满意，说他刚有一个叫做“狗”的名字，你怎么不叫呢？

嗨，我的房子里也有老鼠，刚做的绸衫儿，搁在凳子上，就被老鼠咬了几个窟窿眼儿。女东家说。女东家说话的声音很好听，像是在蜜糖水里泡过似的，腻得有些呛人，秦麻子就被呛住了，瞥了她一眼，开始咳嗽起来。

是那件请赵裁缝做的？怎么会被老鼠咬了？阁楼上怎么会有老鼠？睡房里是没有老鼠的！我从来没有在阁楼上，也没在睡房里看见过老鼠！秦满仓那原本一直佝偻着的身子一下子直了起来，也不哮喘了，他瞪着双眼，叫唤说，去把那件衫子拿来我看看。

衫子拿来了，秦满仓抖搂了抖搂，从衫子里抖搂出了几粒瓜子，掉在地上。秦满仓哼了一声，怒目斜视了一眼神情不安的女东家，然后把衫子伸展开来一看，上面的确是有几个小窟窿眼儿。

你把瓜子装在衫子里，老鼠怎么不咬？但是，这是什么地方的老鼠，我们的睡房里，绝对没有老鼠！秦满仓说着，将那件绸衫凑到鼻子跟前嗅了嗅，再嗅了嗅，然后冷笑一声，把绸衫丢在女东家跟前，说，这上面是什么味道？你闻闻这上面是什么味？女东家哆嗦起来。

狗，你鼻子尖，你闻闻，闻闻这是什么味道！秦满仓也斜着秦麻子，指了指地上的那件绸衫。秦麻子拣了起来，闻了闻，说，没什么味道啊。秦满仓冷笑一声，说，狗啊，你鼻子不灵了，可我鼻子灵！你去干活吧。秦麻子应了声，放下绸衫，退了出去。

秦麻子并没有走多远，他站在屋檐下，刚站稳脚跟，就听见了屋子里的打骂和哭喊声。

我告诉你，你别欺负我有病，就以为我什么都不知道了！我跟你说了，咱们睡房里没有老鼠，这么多年来，睡房里一直没老鼠！我还真感谢老鼠呐，要不是把这件衫子咬坏了，我还被蒙在鼓里呢！秦满仓笑了起来，他的笑声干瘪瘪的，像一只只扔向女东家的霉烂了的枯柿子，女东家被砸得蜷缩在角落里，一动不敢动。秦满仓从墙上取下他那只长长的铜头竹竿旱烟袋，在女东家的身上戳了戳，挑起那件绸衫子，像一面旗帜似的在她眼前晃悠着，说，你闻闻这衫子，这衫子上面是啥味道？你是在什么地方弄的这味道？



什么味道？我不知道。女东家话刚一出口，那只长长的旱烟袋就像风车轮子似的，在她身上挥舞起来，女东家被打得跟泥鳅一样，在地上乱滚。

你不知道？你真的不知道？你这婊子，你这烂货！你还说你不知道？你这娼妇！你不知道我告诉你，这衫子上全是臭汗味，臭汗味你知道么？疼着你，惜着你，什么事情都不让你干，你的衫子上怎么会有这臭汗味……秦满仓那只长长的旱烟袋在女东家的身上打得嘣嘣直响，每一记响都让屋檐下的秦麻子心惊肉跳。女东家哭着喊着，杀猪一般。

秦满仓突然趁势收起那根长长的旱烟袋，好像一位得胜的将军似的，将旱烟袋背在后背，两根手指指着门外，哼哼哼，冷笑三声，说，你们别欺负我眼花鼻子不灵便，这绸衫子上是什么味道，谁的味道，我可是一闻就知道了！哼哼哼……

听秦满仓这么一说，秦麻子心里一凛，慌忙走了。

咬烂那件绸衫子的，是我曾祖父大骨头的弟弟小尾巴。大骨头问小尾巴，那件衫子是你咬烂的么？小尾巴说是的，当时他闻到有一股子炒瓜子的味道，就钻出洞来，寻着那味道而去，竟然发现那让人馋涎欲滴的香味，是从牛圈出来的。大骨头不满地打断小尾巴的话，说，你怎么这么贪嘴啊，那多危险啊。小尾巴觉得很委屈，他吞了口唾沫说，大哥你不知道，我当时好饿啊，饿得我连眼睛都花了。大骨头点点头，示意他把刚才的事情说下去。

我进到牛圈一看，看见女东家和秦麻子两个紧紧地抱在一起啃舌头，那炒瓜子的香味就是从女东家的身上飘出来的。小尾巴说，他们啃着啃着，就摔倒在堆谷草里，然后女东家把她的裤头和衫子都脱了，我跑过去一看，发现那衫子里有很多炒瓜子。

你实在是胆大啊！小尾巴的二哥长胡须说。

我把瓜子弄出来，全撒进了谷草里，不好找，也没吃上几粒，就没带回家来给大家吃了。小尾巴撇着嘴说。

你呀，胆子太大了！长胡须吁了口气，有些后怕地说，咱们不吃你的那些东西，你今后可千万别去干了。

大骨头将小尾巴叫到跟前，说，你今后别那样子去冒险了，要是饿了，就找大哥。小尾巴说，我当时也是这么想的，可是我到什么地方去找你呢？你在什么地方呢？

是啊，在什么地方呢？大骨头羞愧起来。那些日子，他和我的曾祖母沉溺于爱河之中，对家人的关照，也荒疏了。

今后不会了！你们要吃什么，就跟大哥说，大哥给你们去弄！大骨头说。

从此后，大骨头又恢复了对家人的呵护，他要求小尾巴和长胡须尽量不要出去，因为他知道秦麻子这个家伙的疯狂，小尾巴和长胡须根本就不可能是他的对手，他会轻而易举地置他们于死地。但是小尾巴和长胡须在吃了一段时间的现成后不乐意了，尽管他们对大骨头的照顾表示感激，但是他们认为，不劳而获，对自己今后的成长非常不利，因为大骨头总有一天还是要离开他们的，他得有自己的独立生活，自己的孩子。他们需要锻炼，不能让大骨头再这么照顾下去了，这样的话，大骨头是显现得越发刚强了，但是他们呢，肯定是越发懦弱了。

不是我不让你们出去，是啊，你们说的都有道理，但是这些天里，你们除了吃饱了剔



之



剔牙，你们还干什么了？你们甚至连话也不愿意跟其他的老鼠多说两句。大骨头叹息道，你们难道没看见现在几乎没有哪个邻居来我们家串门了吗？你们想没想过，这是因为什么？我告诉你们，现在我们处境非常危险，我们已经有很多邻居死亡了。

死了？怎么死的？小尾巴和长胡须大惊。

我不是跟你们说过秦麻子的疯狂吗？他简直是一个天才的疯子！大骨头说起这人的时候居然发出啧啧的赞叹声，随后神色黯然下来，说，我也劝告过他们，我们的那些邻居，叫他们不要过来，不要以为秦满仓是个富有的家伙，粮食堆满仓库，就会心发慈悲，散落些给我们吃！我甚至劝告和我们住在一起的斜眼一家人——我没有计较我们两家曾经有过的纠纷，我劝告他们，赶快离开这个地方，因为太危险，可是结果呢？大家都来了，粮食还没吃到嘴里，就稀里糊涂地丧了命，而斜眼一家人呢？现在也不知道还剩下有谁活着了。

就在这时，大骨头和小尾巴、长胡须他们听见了敲门声，开门一看，原来是斜眼。这么多年来，斜眼是第一次登大骨头的家门，两家人是从什么时候结的仇，因为什么，都不知道了，但是那仇恨却像一棵大树似的，根深蒂固地生长在两家人的心中，而且越发巨大茂盛起来，这也可能是因为一山容不得二虎、一屋容不下两窝老鼠的缘故。

斜眼歉疚地看了看大家，说，抱歉，打搅你们了。

大骨头很热情——这也难怪，我的曾祖母，是斜眼的家住秦河边的一个远房表妹，他给斜眼拿来了几粒红皮的散发着诱人香味的花生。

我不能吃，我吃不下。斜眼痛苦地摇摇头。

怎么？你的脸色，天啦，你中毒了！大骨头在斜眼身上嗅了嗅，一下子跳开，惊愕地看着斜眼。斜眼艰难地点点头，全身剧烈地哆嗦起来，由于太痛苦，他不得不趴在地上。

我活不长了，那毒药太厉害了。斜眼说，红色，而且闻起来还有很舒服的香味，我原本是想带点回去，给我的父亲，可是走到半路上，就发作了，还好，我没让父亲吃上。

斜眼咳嗽起来，随着他身子的抽搐，他呕吐了，吐的都是血。

你有什么吩咐，就跟我说吧。大骨头皱着眉头说，好像斜眼吐出来的东西，被他吃进了嘴里似的。

我怕你拒绝。斜眼艰难地想做出一个笑的表情，可是不成，痛苦让他的脸都变了形，他咬紧牙关，拼着最后的力气说，但是我找不到谁更合适，犹豫了很久，还是敲开了你家的门。

说吧，没事，就算咱们以前有多大的仇恨，但是在灾难面前，咱们到底还是邻居啊！大骨头说。

我家里现在只剩下了我的父亲，他的眼睛瞎了，一直是我照顾他，现在我死了，我不想他饿死，也不想他死在秦麻子的手里。斜眼说完，咽了气，但是两眼却还睁开，目光涣散地看着大骨头。

大骨头让小尾巴和长胡须将斜眼拖到一个已经废弃了的洞里掩埋了。大骨头担心斜眼吃的那些毒药，随着他身体的腐烂，会对这里的环境造成污染，因此决定将那个洞也封闭起来。

现在你告诉我们，外面究竟怎么了？小尾巴问大骨头。

难道你没听见刚才大哥说的话么？灾难来了。长胡须说。

大骨头点点头，显得心事重重。

过了一阵子，他们将斜眼的瞎眼父亲接了过来，和他们同住一起。对于斜眼的死亡，斜眼的父亲并不是不停地叹息，在每一次叹息之后，就会说一声：灾难来了。

2 灾难来了。

秦村这片土地遭遇上了百年未遇的干旱。现在，秦村所有的粮食，都被搜刮进了秦满仓的粮仓里。

自从那次“绸衫事件”过后，女东家月秀高居阁楼，不再下楼。秦麻子住在牛圈里，无论是干活还是走路，他都垂着脑袋。“绸衫事件”发生过后，秦满仓先是要开枪打死秦麻子，他没想到月秀这个婊子会连秦麻子这么肮脏龌龊的家伙都看得上眼！也不能完全怪秦麻子这条狗，月秀这婊子本来就出身青楼，生性淫荡，别说秦麻子，就连根胡萝卜，她也看得起啊。看来，贪恋美色，不顾出身，本来就是错误的啊。秦满仓想了想，没动手，但是又不能就这么屈忍着算了，于是佯装着要赶秦麻子滚出秦村。

秦麻子跪在秦满仓脚底下，磕头如捣蒜，哭泣说，东家老爷，现在已经是干旱年头了，大家都逃荒去了，您赶我走，不是要我的命么？留下我吧，每天我只吃您一碗饭，我可以像狗一样给你守门，可以像只猫似的给您逮老鼠，逮很多老鼠！秦满仓思考了一下，说，现在土地里也可能不出什么粮食了，将来肯定会有很多老鼠瞄着我仓库里的粮食，也算是祸害，倒真应该马上去买两只猫回来才是——狗，你逮老鼠真比猫还厉害么？

秦麻子赶紧说，这个当然，东家老爷以前也是看见了的，我肯定比猫厉害多了，您养着只猫得给它吃鱼，您不给它吃鱼它就不逮老鼠，可是我不吃鱼，我不吃鱼我照样给您逮老鼠，把偷吃您粮食的老鼠全部逮干净。秦满仓沉吟了一下，说，那好吧，不过狗啊，你得小心了，你要是学老鼠那样偷吃我的粮食，我就一枪崩了你的脑袋，然后把你像只死老鼠一样扔了！

因为干旱，种进地里的种子根本发不出芽。那些种子都被秦麻子拌了砒霜，被饥饿驱赶得四处奔走的田鼠们，啃尽了草根，甚至捕捉尽了蚂蚱和毛虫，眼里最后一线生存的余光，都落在了田地里那些拌了砒霜的种子上。

谁耗尽气力刨出了一粒种子，就意味着他费尽心机迎接来了一位死亡之神。但是田鼠们却在犹豫再三之后，忙不迭地吞食了那些沾满砒霜的种子——就像饮鸩止渴，饥饿已经让大家忽视了生命的宝贵，吃，搁在了第一位。大家都怀着侥幸的心理，然而谁都没能侥幸过去。

大骨头不知为什么又气跑了我的曾祖母。每一次我曾祖母离开宅院后，大骨头都要紧随其后，当我曾祖母到了娘家的时候，气也就烟消云散了，大骨头只几句表示歉意的话，和几个亲昵的表情，我曾祖母就又随着大骨头回到宅院。

曾祖父大骨头在和曾祖母往返的途中，眼见的情景真是触目惊心、惨不忍睹——一只

秦城集

之

●
●

22



只面容枯槁的田鼠，用最后一点力气刨出地里的种子，然后怀着最后一点生存的希望，将那种子吃了下去，但走不过几步路，就倒毙在了炎炎烈日下。死去了的田鼠随处可见，他们不是被烈日晒成了一层皮摊在地上，就是正被那些羽毛污秽不堪的乌鸦啄食着。乌鸦啄得有气无力，死去的田鼠和他们一样瘦骨嶙峋，根本没有半点油水。

土地里不再生长粮食，秦村的人们开始逃离这片土地，把生存下去的最后希望寄托在了外出乞讨上。但是也有人把希望寄托在东家秦满仓的身上，这幢高大坚固的宅子里，有好几个大粮仓，里面装满了粮食。但是这个宅院却大门紧闭，任由那些饥饿的人们在门口哭喊哀求，大宅门上那描金镂银的门神，却始终露出他们那一成不变的严峻和冷酷。

秦满仓给秦麻子约法三章，第一，只能够在下面行走劳动，不得上到阁楼去；第二，每天只准吃一顿饭，一顿饭为一碗，而且必须是东家和女东家吃完了，才能吃；第三，每天白天可以睡一会儿觉，夜里必须醒着，因为他的工作主要是捕捉老鼠。

秦满仓每天的事情，就是在阁楼上用那长长的烟袋抽他的旱烟和擦拭他的枪，他的枪锃亮，闪着青光。他不时将枪口瞄准楼下的秦麻子和身边的女东家。他说，如果秦麻子这只狗胆敢违反约法三章中的任何一章，他就开枪射杀，当然，如果女东家有胆量敢走下阁楼一步，他也会开枪。

秦满仓以为，用不了多久，他就可以理直气壮地射杀秦麻子了。每天一碗饭，一个小孩尚且不够填饱肚皮，何况秦麻子是一个壮年人呢？那还不够塞他的牙缝呢！在那一仓一仓的粮食面前，秦麻子未必能够经受得起诱惑。就算他能够经受得起，也是死路一条——饥饿会让他营养不良，气喘吁吁，最后扑倒在地，一命呜呼。

但是这么些天来，秦麻子依旧步履稳当，而且脸上竟然有了难得看到的红光，而且那嘴唇也是那么饱满，上面甚至有油光。秦满仓疑惑了，他尾随了几次，并没有看见秦麻子有任何偷吃粮食的举动，他的眼里甚至流露出了对粮食厌恶的神色。

这一天深夜，秦满仓突然闻到了一股奇异的香味，那是肉的香味。秦满仓以为是梦里飘出来的，因为他刚刚做了一个吃肉的梦——那肉啊，烤得焦黄焦黄的，滋滋冒油，咬一口，又嫩又酥。秦满仓吞了口唾沫，顺着那香味，像导一根绳子似的，导啊导啊导，导到最后，他惊呆了：秦麻子的手里正剥着一只老鼠的皮，而面前的炉火上，还烤着一只。那两只老鼠又肥又大，正剥着皮的那只，露出了粉红色的肉，颤颤的，鲜嫩无比，而那只烤着的，焦黄焦黄的，滋滋地冒着油。

秦麻子剥干净手里的老鼠，用一根竹签子将那粉红鲜嫩的肉串起来，架到炉火上，然后用炉灰把手上的血渍擦干净，取下那已经烤熟了的，塞进嘴里，只听得嘎巴一声，就被他撕下了一条腿。秦麻子吃得很香，嘴角上竟流出了一线晶亮的油水。秦满仓站在那里，看得眼里馋馋的，肚子叽里咕噜直响。秦麻子就是给秦满仓肚子里叽里咕噜的响声惊动了的，他抬眼一看，东家提着枪，站在他的面前。

秦麻子费力地吞咽了最后一口老鼠肉，指了指炉火上正烤着的，结结巴巴地说，新鲜的，刚打死了的。

秦满仓冷笑一声，转身就走，走了一步，回头看了看秦麻子还在蠕动的油光贼亮的嘴巴，说，真是饿死鬼投胎，有东西得慢慢吃！

第二天一大早，秦满仓提着枪，后面跟着秦麻子。他们到仓库里巡视了一番，没有看见一粒老鼠屎，但是巡视到一个堆放杂物的地方，秦满仓叫秦麻子掀开那些杂物，那些角落里，露出了许多的老鼠屎。

狗！这是怎么回事？怎么会有这么多的老鼠屎？这么多的老鼠屎，要吃多少粮食才拉得出来？秦满仓愤怒了。

东家老爷，现在这方圆百里，只有您这里有粮食，所以，那些老鼠，全都聚集到这里来了。秦麻子曲了曲身子，小声地说道，我用砒霜毒，用弓弩射，用套子套，用砸板压，用笼子诱……已经灭杀了很多了。是很多啊，你看你这条狗，不已经被那些老鼠喂得肥头大耳了么？秦满仓冷笑道，你真是绝顶的聪明，我的粮食喂肥了老鼠，你用老鼠喂肥了自己！

东家老爷，它们，它们绝对没有吃您的粮食！秦麻子说。

没吃我的粮食？真的没吃吗？秦满仓从地上拣起两粒老鼠屎，说，狗，你看看，这老鼠屎，又大又圆，还闪着油光，他们不吃粮食，就能够拉出这样的屎吗？

不，东家老爷，您手里的两粒老鼠屎不是吃粮食的老鼠拉的，它们是刚刚从外地来的，它们是吃肉的，只有吃肉才拉得出那样子的屎。秦麻子说。

你说什么？吃肉？秦满仓呵呵笑起来，笑得眼泪都出来了，他说，你这条狗，是不是老鼠肉把你撑糊涂了，现在这荒年灾月的，我都几个月没吃肉了，它老鼠还有什么肉吃。

人肉。秦麻子幽幽地说，东家老爷，它们吃的是人肉。

秦满仓愣住了。

东家老爷可能不知道，现在外面死了很多，都是饿死的，所谓饿死的骆驼比马大，那些饿死的人，虽然说狗都嫌瘦，但是要是老鼠去吃的话，还是很有油水的。秦麻子说。

你说那些老鼠都是吃人肉的？秦满仓诧异万分。

秦麻子点点头，从地上拣起两粒老鼠屎，递给秦满仓，说，东家老爷，您看看，这个，干瘪瘪的，不是很壮实的，就是不吃肉的老鼠拉的，这些老鼠，才是这个宅子里的老鼠。

秦满仓纳闷了。

秦麻子告诉秦满仓，在这个宅子里，有两拨老鼠，一拨是一直在这个宅子里常住的，一拨是刚刚从外面逃进来的。秦麻子说，这两拨老鼠，有两种方法最容易鉴别，一种是捕杀它们，最容易捕杀的，就是刚从外面逃进来的，最不容易捕杀的，就是在这个宅子里常住的。还有一种方法，是看那老鼠屎，老鼠屎油光锃亮，颗粒饱满的，就是刚从外面逃进来的老鼠，那干瘪的，两头尖尖的，就是这个宅子里的老鼠。

秦满仓说，那些老鼠在外面有的是肉吃，为什么还要逃到我这儿来呢？

东家老爷，这您就知道了，这是因为有一个传说……

好啦好啦，我不听你瞎胡说，我问你，狗，现在的老鼠，还有没有偷吃我粮仓里粮食的？秦满仓挥挥手，不耐烦地说。

秦麻子迟疑了一下，说，回东家老爷的话，还有。

什么？你不是看着吗？我看你是根本没费心思，你都把心思放在怎么吃老鼠肉上！秦满仓勃然大怒，愤恨地说，我看你这条狗没办法比得上猫！



东家老爷，我尽心了！秦麻子从地上又拣起两粒老鼠屎，在鼻子底下闻了闻，说，东家老爷，如果我把这只老鼠逮住了，其他的老鼠，不过是囊中取物了。

秦满仓在鼻孔里哼了一声，鄙夷地看着秦麻子。

东家老爷，请您老人家相信我，我肯定比一只猫，不，应该是比三只猫还要厉害！秦麻子将手里的那两粒老鼠屎捻碎了，凑在鼻子底下，使劲地闻了闻，陶醉了似的舒缓了口气，说，东家老爷，你不知道，这只老鼠，可不是一般的老鼠啊，它精明强干，胆大心细，咱们这宅子里的所有老鼠，都是仰仗着它生活的，还有那些在外面吃肉的老鼠，也都是久仰它的大名，来投靠它的，擒贼先擒王，如果把它抓住了，它们就失去了主心骨。

呸！秦满仓冲着秦麻子狠狠地唾了一口，骂道，狗啊，我看你这家伙，简直是和老鼠同伙了，你看你把那老鼠吹捧得跟英雄一般！

它是英雄，不过是老鼠的英雄，不是咱们人的英雄，哦，错了，我不是人，是狗。我不是吹捧它，也不是喜欢它，我恨它，它跟我斗呢，但是它不过是只老鼠，它怎么斗得过我这条狗呢？到时候我逮住它了，我要把它活剥了皮，然后架在火上烤，我要把它连皮带骨全部都吃掉！秦麻子说着，咽了口唾沫，拍拍手上的老鼠屎，说，东家老爷，我得去躺一会儿了，晚上才好逮它们，逮住它们，我才有的吃呢。

想到昨天晚上的那炉火上滋滋冒油，香气四溢的焦黄的老鼠肉，秦满仓觉得满嘴生津，那肚皮竟然不合时宜地咕噜叫了一声。秦满仓已经绝肉很久了，以前可以骑着毛驴到镇子上去买，想要哪块买哪块，也有那卖肉的主动送上门来，但是现在呢，饥谨年头，别说有卖肉的，就连那卖油的，卖针头线脑的，都绝了迹。想想自己，一日三餐吃着那大米白面，在这干旱年头，日子无异于胜过神仙了，久来久去，不见肉，也不思那肉味道了。

但是现在，那焦黄的老鼠肉，勾起了秦满仓对肉的无比思念，这思念让秦满仓突然间恍然大悟——原来一餐饭只要两小碗，半天也不觉得饥，现在一顿饭三大碗，老早就饥肠咕噜了，而且肚子里的肠子总是涩涩的，拉尿的时候一点也不利索，拉出的尿还都不臭。这都是因为好久没有吃肉啊。早上一大早，秦满仓特地去了茅房，看了秦麻子拉的粪便，那颜色，那臭味，啧啧，那是只有吃了肉才能够拉得出来的啊！这条狗呵——

听见秦满仓肚皮的咕噜声，秦麻子想笑，说，东家老爷，我知道您讨厌我吃老鼠肉，嫌恶心，但是这饥谨年头，那也算是道美味啊，能够吃上老鼠肉，福气啊，要不是看着东家老爷的富贵身份，我早就拿来孝敬您了！

老鼠吃人肉，你吃老鼠肉，不是等于吃人肉么？秦满仓做出一副恶心的表情，厌恶地挥了挥手。

东家老爷，我是下贱人，管不得那么多，只要吃了有力气，能够逮住老鼠就成，但是您，东家老爷，如果您要吃的话——秦麻子顿了顿，看了看东家的脸色，说，如果您要吃，我就去逮那专门吃粮食的老鼠，给您剥干净了，然后给抹上点油盐调料什么的再烤出来，老爷，那时候的味道，可比您这辈子吃过的东西都要好吃啊！

呸！有我在爱城吃过的鲍鱼海参好吃吗？

东家老爷，但是现在那些东西……都没有啊！秦麻子说。

秦满仓点点头，说，那你就给我弄点来尝尝，味道好了，赏你三大碗白米干饭吃！秦